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國小部畢業紀念冊封面徵稿辦法

一、活動目的

透過公開徵集本校國小部畢業紀念冊封面設計，邀請學生以原創設計呈現本校第三屆國小部畢業生的校園經驗與共同記憶，獲選作品將用於封面、書背及封底，經主辦單位確認投稿資格後，由本屆應屆畢業生投票選出，並完成符合印製規格的畢業紀念冊封面作品。

二、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國小部學務組

(二) 協辦單位：畢業紀念冊編輯委員會

三、投稿資格

本校全體國小六年級應屆畢業生皆可投稿。可採個人或共同創作；共同創作時，所有創作者均須符合投稿資格，並經法定代理人同意投稿及本辦法所列授權事項。

四、徵稿時程

階段	日期	說明
公開徵稿	即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13 日	於截止期限前完成表單並上傳 PDF 作品並繳交作品原稿與家長同意書至學務組
資格審查	115 年 12 月 14 日	由主辦單位確認作品規格與投稿資格
畢業生票選	115 年 12 月 15 日	由本屆國小六年級應屆畢業生投票
結果公告	115 年 12 月 21 日	公告獲選作品及後續修改事項

五、設計核心與投稿方式

(一) 設計元素建議採用屏科實中相關元素，呈現本校校園特色或畢業生共同記憶。

(二) 不得直接貼用未經處理的校園風景照片。照片須經手繪重製、非生成式濾鏡或其他風格化處理，例如油畫風格特效。

(三) 如對封面材質或加工方式有構想，可於投稿時一併說明，例如燙金、上光或立體效果。作品獲選後，再由作者、畢業紀念冊評選委員會及承製廠商討論可行性。

(四) 投稿者須注意著作權及素材授權，不得抄襲或使用未經授權的作品。

(五) 投稿方式：

1. 投稿者須填寫線上表單，提供班級、座號、姓名、共同創作人、作品名稱、設計理念，可以補充說明封面材質構想及素材來源說明。
2. 投稿表單：https://forms.gle/iNC684C1CveRLDnm6(請連同作品與家長同意書上傳)
3. 紙本原稿繳交(請連同作品與家長同意書繳交至學務組)

六、稿件規格

(一) 本案採左翻跨頁設計。作品由左至右依序為封底、書背及封面，須以單一橫式檔案完成。尺寸以附件一封面規格圖為準。

(二) 檔名統一為「國小部_班級_姓名_作品名稱」。

(三) 相關製作規格如下表：

項目	規格	製作說明
裝訂方向	左翻	左側為封底，中央為書背，右側為封面
色彩模式	CMYK	投稿檔案須使用印刷用 CMYK 色彩模式 (若是繳交原稿，則由印刷廠商協助數位編輯)
解析度	350 dpi 以上	1. 照片及插圖不得因放大而模糊或產生明顯鋸齒。 2. 投稿檔案須為 350dpi 以上、CMYK 色彩模式及印刷品質的 PDF，或學生僅提供主視覺設計圖(原始手繪或高階掃描)，其餘由印刷廠商協助數位編輯。 3. 手繪作品須以 350dpi 以上解析度掃描為電子檔，再依規定轉為 CMYK 印刷品質 PDF 上傳(若是繳交原稿，則由印刷廠商協助數位編輯)。
評選檔案	印刷品質 PDF	應完整呈現封底、書背、封面及四周包折區

(四) 設計內容須延伸至四周包折區，避免印製後出現白邊。重要文字、人物五官、校徽及主要圖像不得置於包折區。

(五) 書背文字統一為「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國小部畢業紀念冊」。書背須保留清楚位置，重要圖像不得跨越書背。

(六) 封面應保留學校全銜及 115 學年度國小部畢業紀念冊文字。

(七) 使用字型須具合法授權。獲選後如以向量檔交件，文字須轉外框，並保留一份可編輯文字版本。

(八) 獲選作品須配合印刷廠需求調整尺寸、色彩、書背寬度、裁切位置及文字配置。獲選者須提供可編輯原始檔及印刷用檔案（手繪獲選者須提供高解析度原始掃描檔或原稿協助製版），數位繪圖者須提供例如 Adobe Illustrator（.ai）、Photoshop（.psd）、

Procreate 原始檔或其他具圖層的可編輯檔案；使用 Canva 等線上工具者，須提供可編輯連結或複本。

七、作品內容與原創規範

(一) 作品須為投稿者原創，且未侵害他人的著作權、肖像權、商標權或其他權利。使用照片、插圖、字型及素材時，投稿者須確認授權範圍涵蓋畢業紀念冊印製與校務宣傳。

(二) 作品不得包含違法、不雅、歧視、仇恨、暴力、色情、政治宣傳或其他不適合校園使用的內容。

(三) 不得使用生成式 AI 工具產生或修改作品中的構圖、人物、插圖、照片、背景或局部圖像，包括文字生圖、圖生圖、生成填補及生成延伸。一般裁切、去背、色彩調整及版面對齊等不產生新內容的功能，不在此限。

(四) 主辦單位得要求投稿者提供草稿、圖層檔、素材授權證明或創作過程說明。無法說明作品來源，或經查違反本辦法者，取消參選或獲選資格。

八、評選與投票方式

(一) 主辦單位先審查投稿資格、檔案規格及內容。符合規定的作品以編號匿名展示，並開放本屆國小六年級應屆畢業生投票。

(二) 每位具投票資格的學生限投一票。得票最高的作品原則上獲選為本屆國小部畢業紀念冊封面。

(三) 如最高票同票，由主辦單位另行辦理決選。若作品不符合印製需求，主辦單位得與作者協調修改；無法完成必要調整時，得由次高票作品遞補。

(四) 如投稿件數或作品品質未達印製需求，主辦單位得決定從缺、延長徵稿或另行辦理設計。

(五) 本校畢業紀念冊評選委員會得依印製需求調整作品。涉及主要構圖或整體風格的調整，將與作者及承製廠商討論後辦理。

九、獎勵辦法

(一) 封面獲選獎一名，頒發獎金新臺幣 1,000 元。共同創作者獲選時，獎金由團隊自行分配。

(二) 凡參加投稿者，將頒發獎狀乙張，以資鼓勵。

十、作品授權與使用

(一) 投稿者保有作品著作權。完成投稿即同意主辦單位於本次徵稿的審查、展示、投票及結果公告範圍內，無償使用投稿作品。

（二）獲選者同意無償、非專屬授權本校於本屆畢業紀念冊及相關校務成果範圍內重製、編輯、改作、散布、公開展示及公開傳輸作品，並同意本校及承製廠商依印製需求進行必要調整。

（三）共同創作作品由代表投稿者確認已取得全體創作者同意。作品使用第三方素材時，投稿者應自行取得完整授權；因侵權所生爭議及責任，由投稿者負責。

（四）因國小部投稿者均為未成年人，投稿前應取得家長或法定代理人同意，由法定代理人簽署作品授權同意文件。

十一、個人資料

投稿者提供的姓名、班級、座號及聯絡資料，僅供資格確認、聯繫、投票管理、結果公告及後續印製使用。獲選者的姓名、班級、作品名稱及設計理念，得於校內公告、畢業紀念冊及相關成果資料中揭露。

十二、其他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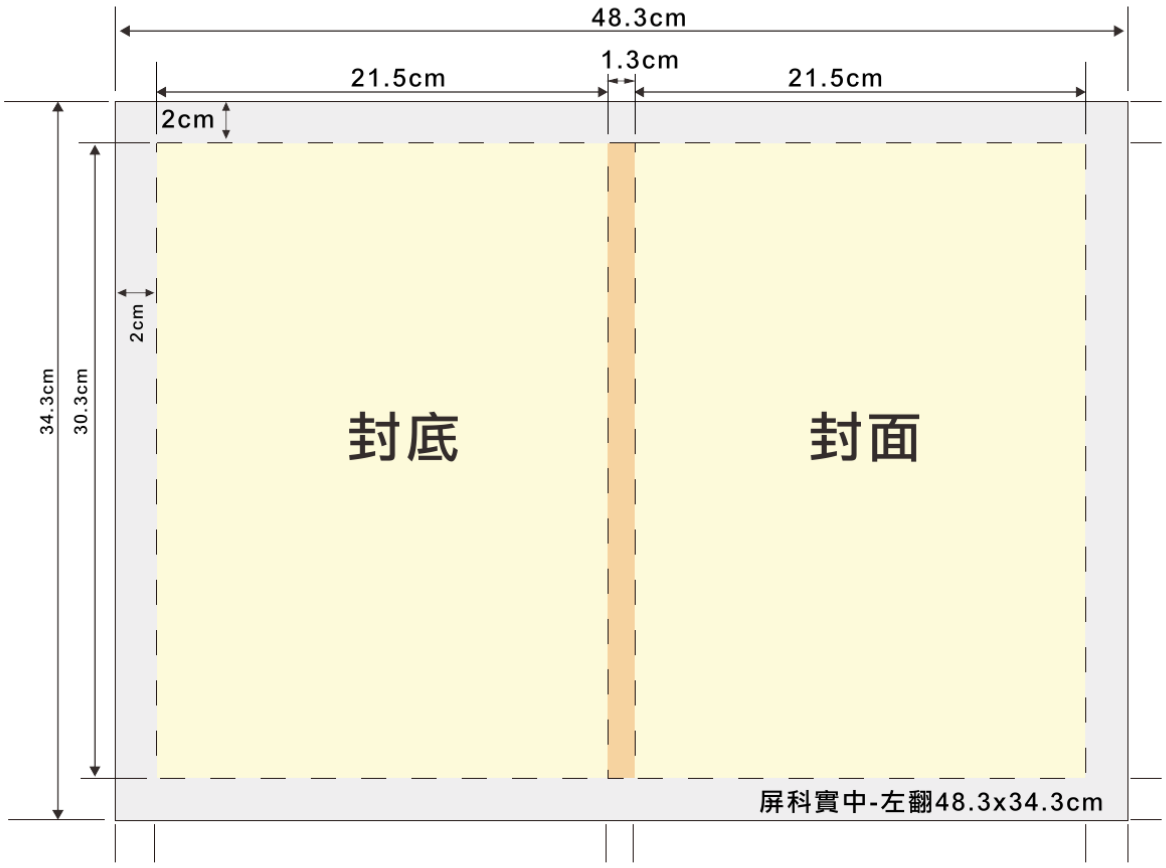
（一）投稿即視為投稿者及法定代理人已閱讀並同意本辦法。

（二）主辦單位得依實際徵稿及畢業紀念冊製作情形調整時程、投票方式及交件規格；調整內容另行公告。

（三）未盡事宜及聯絡事項，由學務組補充說明。

附件一 封面規格圖

【屏科實中封面菊八開尺寸】



此區域為精裝包折部份，會被折掉看不見的圖面區塊

此區域為主畫面部份，分為封面及封底

此區域為書背部份，會直書標上學校名稱及學年日期

此三部份都必須繪圖上去，以完成整體封面

✻請同學設計封面時將圖製作到超出至灰色區塊，避免後續製作時留白邊

億典有限公司(典藏廣告)
高雄市三民區建武路138號
電話：07-382-1710
傳真：07-389-6486
網址：http://www.ts-design.com.tw

附件二 家長同意書

115 學年度國小部畢業紀念冊封面封底徵稿活動

法定代理人同意暨作品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因本次畢業紀念冊封面封底徵稿活動之投稿人為未成年學生，依民法及著作權法相關規定，投稿前須取得家長或法定代理人之同意；作品若經評選獲選，亦須由法定代理人簽署本授權同意文件。請詳閱下列條款後填寫並親筆簽章：

壹、投稿人及作品基本資料

投稿人姓名		**班級／座號**	國小部 161 班 ____ 號
共同創作人 **（無則填無）**	☐ 無（個人獨立創作） ☐ 有，共同創作人班級與姓名：_____		
作品名稱			
創作形式	☐ 手繪平面作品（掃描或高解析度翻拍電子檔）　☐ 電腦繪圖數位作品		

貳、同意及著作權授權條款

一、未成年人投稿同意：立同意書人（即投稿人之法定代理人）已詳閱「115 學年度國小部畢業紀念冊封面封底徵稿活動」相關說明，同意上述未成年學生報名參加本次徵稿活動，並擔保表單及本同意書所填具之資料均屬實無誤。

二、原創性與無侵權擔保：立同意書人及投稿人擔保投稿作品確係投稿人（及共同創作人）之原創設計，絕無抄襲、剽竊、冒用他人名義、侵犯他人著作權、肖像權、商標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亦未曾於其他公開競賽獲獎或公開發表。若因違反上述擔保致主辦單位（學校）受有損害或遭第三人求償時，立同意書人願負一切法律及損害賠償責任。

三、作品獲選後之著作財產權授權：本作品經評選獲選為「115 學年度國小部畢業紀念冊」封面、封底或相關版面設計後，立同意書人及投稿人同意將該獲選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無償、非專屬授權予主辦單位（學校）為下列非營利教育及畢業紀念用途之使用（授權期間為永久，授權地域不限）：

（一）重製、印製於 115 學年度國小部畢業紀念冊（含封面、封底、內頁或相關畢業刊物）並發放予應屆師生。

（二）為配合畢業紀念冊之版面尺寸、印刷解析度、色彩校準及美編設計需求，同意主辦單位（或受託印製廠商）於不損害作品原創精神之原則下，對作品進行必要之尺寸調整、裁切、色彩修正、文字加註（如校名、學年度等）或版面微調。

（三）公開展示、公開傳輸及公開發表於學校官網、校刊、官方社群平台、畢業典禮現場或校內外成果展覽等非營利推廣活動。

（四）投稿人仍保有該作品之著作人格權，惟同意不對主辦單位及經主辦單位授權之印製廠商行使著作人格權。

四、個人資料蒐集與利用同意：立同意書人同意主辦單位於辦理本次徵稿、評選作業、公告獲選名單、畢業紀念冊印製及相關聯繫之必要範圍內，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蒐集、處理及利用投稿人與法定代理人之個人資料。

參、立同意書人簽署欄

投稿人（學生） 親筆簽名		**簽署日期**	中華民國 115 年 ____ 月 ____ 日
法定代理人 親筆簽名或蓋章		**與投稿人關係**	☐ 父 ☐ 母 ☐ 監護人（關係：_____）
法定代理人 聯絡電話（手機）		**聯絡電子郵件 （E-mail）**	

※ 備註：1. 本同意書須由法定代理人（父母或監護人）親筆簽名或蓋章方為有效。

2. 若作品為兩人（含）以上共同創作，每位創作者均須各自填寫並由其法定代理人簽署一份同意書後一併繳交。